職業醫學科專科醫師訓練

醫院訓練計畫

認定作業自評表

填寫說明

1. 請以12號字體、單行、每一條文不得超過1頁
2. 附件之總頁數不得超過23頁
3. **訓練計畫基本資料**

一、計畫組成

□單一訓練醫院

□聯合訓練計畫：

|  |  |
| --- | --- |
| 1.非同體系  (限制3家) | 合作訓練醫院一： 醫院 |
| 合作訓練醫院二： 醫院 |
| 合作訓練醫院三： 醫院 |
|  |  |
| 2.同體系  (未限制家數，惟應逐一列出，並須明列送訓情形) | 合作訓練醫院一： 醫院 |
| 合作訓練醫院二： 醫院 |
| 合作訓練醫院三： 醫院 |

二、訓練醫院基本資料

(一)單一/主訓醫院

1.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醫療機構名稱 |  | | |
| 機構地址 | （ ） | | |
| 計畫主持人 |  | 單位/職稱 |  |
| E-mail |  | | |
| 聯絡人 |  | 單位/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傳真號碼 |  |
| E-mail |  | | |

2.訓練計畫申請科別之住院醫師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醫師別  人數  年度 | 現有**住院醫師** | | | | | |
| R1 | R2 | R3 | R4 | R5 | R6 |
| 106年度 |  |  |  |  |  |  |

備註：

\*住院醫師資格之認定，以正在接受部定專科醫師訓練的醫師為主（不包含次專科訓練）。 \*可依專科訓練年限修改，如內科：R1-R3，可刪除R4-R6

3.參與其他訓練計畫群組之清單(請依需要自行新增)

|  |  |
| --- | --- |
| 訓練計畫群組 | 擔任訓練醫院身分別 |
|  | □非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
|  | □非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
|  | □非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 |

(二)合作訓練醫院

1.非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不超過3家)

|  |  |  |  |
| --- | --- | --- | --- |
| 機構名稱 |  | | |
| 機構地址 | （ ） | | |
| 計畫負責人 |  | 單位/職稱 |  |
| E-mail |  | | |
| 聯絡人 |  | 單位/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傳真號碼 |  |
| E-mail |  | | |

2.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請依需要自行新增)

|  |  |  |  |
| --- | --- | --- | --- |
| 機構名稱 |  | | |
| 機構地址 | （ ） | | |
| 計畫負責人 |  | 單位/職稱 |  |
| E-mail |  | | |
| 聯絡人 |  | 單位/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傳真號碼 |  |
| E-mail |  | | |

**貳、目錄**

2.1訓練宗旨與目標…………………………………………………………………

2.2訓練計畫執行架構…………………………………………………………………

3.主訓練醫院及合作訓練醫院的角色………………………………………………

4.1住院醫師接受督導………………………………………………………………

4.2值班時間及工作環境……………………………………………………………

4.3責任分層及漸進………………………………………………………………

5.1主持人資格……………………………………………………………………

5.1.2主持人責任…………………………………………………………………

5.2.1教師資格……………………………………………………………………

5.2.2 & 5.2.3責任…………………………………………………………………

5.3其他人員………………………………………………………………………

6.1訓練項目………………………………………………………………………

6.2核心課程………………………………………………………………………

6.3臨床訓練課程設計……………………………………………………………

6.4 & 6.5 臨床訓練項目與執行方式…………………………………………

7.1科內學術活動…………………………………………………………………

7.2跨專科及跨領域之教育………………………………………………………

7.3專業倫理、醫病溝通、實證醫學、感染控制等及其它醫療品質相關學習課程

8.1臨床訓練環境…………………………………………………………………

8.2教材及教學設備………………………………………………………………

9.1住院醫師評估…………………………………………………………………

9.2教師評估………………………………………………………………………

9.3訓練計畫評估…………………………………………………………………

合作訓練醫院資料表……………………………………………………………

1. 訓練計劃名稱：

|  |  |
| --- | --- |
| 項目 | 2.1訓練宗旨與目標 |
| 項目說明 | 對六大核心能力訓練之執行情形。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2.2訓練計畫執行架構 |
| 項目說明 | 呈現機構執行架構、溝通機制與成效，包括:核心課程、師資、教學資源、訓練課程與訓練方式、考評機制、執行及檢討改進。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3主訓練醫院及合作訓練醫院的角色 |
| 項目說明 | 合作醫院專人負責及互動  呈現主訓練醫院及合作訓練醫院的合約 |
|  | |

|  |  |
| --- | --- |
| 項目 | 4.1住院醫師接受督導 |
| 項目說明 | 有教師督導住院醫師政策、留有督導紀錄。計畫主持人有示範此政策，並與教師溝通。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4.2值班時間及工作環境 |
| 項目說明 | 住院醫師之工作及學習比例分配合宜，值班時間符合衛福部規定。  抱怨及申訴可得到合宜處理。  工作環境:包括值班室、置物櫃、網路與參考書資源、照顧病床數、生物安全性(biosafety)。 |
| 自評等級 |  |
|  | |
| 項目 | 4.3責任分層及漸進 |
| 項目說明 | 住院醫師責任與能力分層漸進，需直接照護病人，包括確實交班、堅守工作崗位等。訓練單位有責任讓訓練完成的住院醫師在督導下具有獨當一面的能力，且具有對資淺住院醫師及醫學生的教學能力。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5.1主持人資格 |
| 項目說明 | （書面呈現專科醫師資格）、對臨床教育以及行政有足夠經驗、具領導才能。[執業登記第一順位需為職業醫學科]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5.1.2主持人責任 |
| 項目說明 | 1. 主持人對教育目標很清楚，並督導執行。規劃住院醫師能力逐年進展。住院醫師遴選作業合宜。督導教師及學科其他的工作人員。對病人照顧分層負責；制定對住院醫師知識、技能及態度等表現之評估制度。並定期評估訓練計畫成果。學員有義務記錄自己的學習內容與過程，主持人則須監督整個學程中病例數與疾病種類之適當性。 2. 注意住院醫師因情緒及精神上的壓力，或藥物、酒精成癮對工作執行及學習程序上的負面影響。主持人應提供輔導，並協助其面對問題。 3. 若有關於住院醫師訓練的改變(包括主持人人選更換、重大指導醫師變更、主訓練醫院以及合作訓練醫院的合約變動)，須向RRC書面報告。 |
| 自評等級 |  |
|  | |
| 項目 | 5.2.1教師資格 |
| 項目說明 | (書面呈現具備專科醫師資格)適當的督導及教學能力。[執業登記需於本院者才可算教學師資，執業登記於職業醫學科為專任，其他科則為兼任]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5.2.2 & 5.2.3教師責任 |
| 項目說明 | 主訓與合作醫院指導醫師都必須對訓練住院醫師付出足夠的時間，並具備臨床教學的能力，足以達到訓練住院醫師的目標。對病人具有合乎醫療倫理的觀念與作為，以為住院醫師之表率。要參與科內定期的教學檢討會，檢討教學目標、執行成效及教學效果。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5.3其他人員 |
| 項目說明 | 有專人管理專科資料及有關住院醫師的事務。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6.1訓練項目 |
| 項目說明 | 書面教育項目應符合教育目標。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6.2核心課程 |
| 項目說明 | 核心課程按照專科醫師訓練計畫認定會的規定制定，包含成為一位專科醫師所需的訓練，並落實執行。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6.3臨床訓練課程設計 |
| 項目說明 | (書面訓練課程計畫)課程設計確實反映學習目標、明確可行、落實執行、並具檢討改善機制。 |
| 自評等級 |  |
|  | |
| 項目 | 6.4 & 6.5 臨床訓練項目與執行方式 |
| 項目說明 | 須直接診療照顧、有延續及完整性的病人照顧責任、且此責任應隨住院醫師的年資而提昇。有案例討論會及病歷寫作的檢查。要有足夠的病人及病症。  須有受訓紀錄，如:外科系住院醫師應有手術案例紀錄（surgical log）或內科系住院醫師之學習護照:紀錄內容含時數或次數、內容。主訓練醫院之受訓時間應超過總訓練時間50%；合作訓練醫院應遵守主訓練計畫核定之準則，實質進行訓練並有專人負責。  教學品質: □病歷寫作訓練 □病房照護訓練 □門診訓練  □急診及重症加護訓練 □會診訓練 □醫學模擬訓練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7.1科內學術活動 |
| 項目說明 | 教育活動包括:晨會、臨床個案討論會、死亡及併發症討論會、迴診、醫學雜誌討論會或研究討論會、專題演講及核心課程教學。  \*提供足夠之科內學術活動。培育住院醫師除了有專業知識技術外，並有批判性思考（critical thinking）與解決問題的能力，並具備表達的能力。  \*住院醫師須有特定的時間參與學術及研究活動，教師須協助住院醫師發展研究計畫，指導分析研究結果。有獎勵參加學術活動之機制，如:參加醫學會、學術研究(包括發展及申請研究計畫，在學會發表研究結果，並在醫學雜誌發表論文)。提供住院醫師參與基礎研究的機會，並教育住院醫師完整的研究過程(從原理、設計、進行、分析到報告)。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7.2跨專科及跨領域之教育 |
| 項目說明 | 除了講堂/討論室/模擬訓練場所中的教育活動外，需有工作中的實作訓練。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7.3專業倫理、醫病溝通、實證醫學、感染控制等及其它醫療品質相關學習課程 |
| 項目說明 | 除了講堂/討論室/模擬訓練場所中的教育活動外，需有工作中的實作訓練。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8.1臨床訓練環境 |
| 項目說明 | 適宜之門診、急診、病房區、討論室、座位、值班室之教育空間與設施。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8.2教材及教學設備 |
| 項目說明 | 教材室、圖書館、臨床技能訓練室、研究室之空間、設施與網路資訊配備。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9.1住院醫師評估 |
| 項目說明 | 應有多元評估方式，並落實執行  \*主持人及教師至少每半年評估一次住院醫師的六大核心能力（病人照顧、醫學知識、臨床工作中的學習與改善、人際關係與溝通技巧、專業素養以及制度下的臨床工作）。評估及步驟須標準化及具公平性。 \*定時和住院醫師討論他們的評估結果，並允許他們查閱自己的評估資料。 \*以住院醫師的評估的結果判定其責任及年資晉升。 \*所有評估紀錄須要書面保存檔案，以便將來認定委員會視察。 \*住院醫師訓練完成時，主持人及教師須有書面的評估總結，並且判定他們的獨立執業能力，並證明之。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9.2教師評估 |
| 項目說明 | 應有多元評量，包括:住院醫師對教師之書面評估，教師受訓、投入教育的時間等，由訓練計畫主持人作統整後和教師討論，並作紀錄。 |
| 自評等級 |  |
|  | |

|  |  |
| --- | --- |
| 項目 | 9.3訓練計畫評估 |
| 項目說明 | 對訓練計畫須要至少一年一次定期對該專科計畫有系統的評估，尤其是實質課程及住院醫師的教育目標是否達成及持續的檢討改進。  住院醫師專科醫師考試通過率(含個人考試次數)。 |
| 自評等級 |  |
|  | |

**非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資料表**(請依需要自行新增，不超過3家)

|  |  |
| --- | --- |
| 醫療機構名稱 |  |
| 地址 |  |
| 計畫負責人 |  |
| 專任主治醫師名單 (人數) | 總人數： 人  （另請提供名單） |
| 受訓住院醫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住院醫師資格 | R1 | R2 | R3 | R4 | R5 | R6 | | 期間（每年幾個月） |  |  |  |  |  |  | | 值班（每月幾日） |  |  |  |  |  |  |   註：可依專科訓練年限修改，如內科：R1-R3，可刪除R4-R6  住院醫師接受監督指導的機制，請分白天或值班時段說明之 | |

**同體系合作訓練醫院資料表**(請依需要自行新增)

|  |  |
| --- | --- |
| 醫院機構名稱 |  |
| 地址 |  |
| 計畫負責人 |  |
| 專任主治醫師名單 (人數) | 總人數： 人  （另請提供名單） |
| 受訓住院醫師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住院醫師資格 | R1 | R2 | R3 | R4 | R5 | R6 | | 期間（每年幾個月） |  |  |  |  |  |  | | 值班（每月幾日） |  |  |  |  |  |  |   註：可依專科訓練年限修改，如內科：R1-R3，可刪除R4-R6  住院醫師接受監督指導的機制，請分白天或值班時段說明之 | |